证券代码:603819　　证券简称:神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5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9,460,0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1月25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6年10月26日,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力股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9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于2016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9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20,000,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涉及3名股东,分别为陈忠渭、庞琴英、常州长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述股东持有限售股共计89,4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15%,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19年11月25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2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0,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90,000,000股。

2017年11月27日,锁定期为12个月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26,100,000股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后,公司总股本为12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56,1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63,900,0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2017年12月25日,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售股票820,000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0,000,000股变更为120,82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4,72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6,100,0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

2018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注销回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股。2019年2月13日,前述注销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0,8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64,7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6,100,0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注销已回购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2019年6月14日,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转增47,626,860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168,426,86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90,58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77,846,86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2019年7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拟注销回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2,000股。2019年10月11日,前述注销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68,314,86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90,468,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7,846,86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注销已回购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股本总数为168,314,86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90,468,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7,846,860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东对其所持股份的承诺如下:

陈忠渭、庞琴英、常州长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或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述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或本机构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或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上市后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3、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或本机构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不包括本人或本机构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份),另行承诺如下:

①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或本机构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发行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发行前股份的15%;

②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本人或本机构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发行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发行前股份的30%。

4、本人或本机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或本机构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发行前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或本机构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

5、如本人或本机构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或本机构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或本机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十二个月。如本人或本机构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或本机构现金分红及税后工资(如有)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公司董事陈忠渭特殊承诺:

1、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不单独采取行动以致每年减少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超过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减少本人持有的该部分发行人股份;且自本人申报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上市后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3、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职务调整或离职而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神力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神力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神力股份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证券对神力股份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9,46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11月25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陈忠渭	71,328,600	42.38%	71,328,600	0
2	庞琴英	7,925,400	4.71%	7,925,400	0
3	常州长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06,000	6.06%	10,206,000	0
合计		89,460,000	53.15%	89,460,000	0

注: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206,000	-10,206,000	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80,262,000	-79,254,000	1,008,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90,468,000	-89,460,000	1,008,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77,846,860	89,460,000	167,306,86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7,846,860	89,460,000	167,306,860
股份总额		168,314,860	0	168,314,860

注: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形成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将全部转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剩余的1,008,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全部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86　　股票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19-034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83号文《关于核准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942.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2.6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22,792,8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21,060,991.20元,募集资金到账余额为人民币601,731,808.8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739,019.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9,992,789.05元。本公司于2013年4月3日收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2013)汇所验字第7-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2013年4月分别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关于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9)。

2、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229918341981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809320101421004162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于2018年1月16日销户
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914011407014205005810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15785101040016096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1612003529200152029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于2018年5月11日销户

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义务。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2019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2,603.4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账户金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近日,公司已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开立的基本户中。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号为229918341981,该专户用于公司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前)、年产5000吨抗性糊精提升项目(变更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号为91401140701420500581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年产5000吨结晶海藻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近日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19-056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正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2016年7月18日,中国证监会施行《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3号),为符合该项监管政策的要求,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进行了相应调整。公司于2017年5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内容的修订仅需公司董事会审批即生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将于2019年11月25日届满,且存续期将于锁定期届满后6个月届满,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情况、锁定期届满后续安排等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14,429,2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

2、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存续期内,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卖出股票的时机和数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存续期自巨轮员工持股1号成立并生效之日起计算。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展期的,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且巨轮员工持股1号集合资金信托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终止事由发生。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19-076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3,5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 委托理财期限:183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9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告编号:2019-002)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

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号”《关于核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67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6,72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77,700.00元(其中: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95,3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23,477,7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7,942,3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14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4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占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的比重(%)
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	376,791,800.00	186,715,067.61	49.55
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	114,322,000.00	19,661,635.87	17.20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	56,828,500.00	36,951,380.00	65.02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
合计	947,942,300.00	643,328,083.48	67.87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13,500	3.4%	230.1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3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无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授权的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2、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合同签署日期:2019年11月15日

4、支付方式:在理财赎回日后1个工作日内将资金划转至公司账户。

5、是否要求履约担保:无

6、理财业务管理费:在达到业绩基准的情况下,工商银行将按照业绩基准支付客户收益后,将超过部分作为银行投资管理费收取。

7、违约责任:若由于工商银行变更说明书相关条款,公司可以在规定时间内(5个工作日)选择赎回,此时工商银行不收取赎回费用,按照实际客户资金持有天数所对应业绩基准兑付本金及收益。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本次委托理财购买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能够确保募投项目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水平很低,中国工商银行承诺本金的完全保障,且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88,120,343.95	2,767,035,843.06
负债总额	489,977,970.75	579,666,540.13
净资产额	2,198,142,373.20	2,187,369,302.93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92,286.75	239,616,389.23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

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35,000,000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487,699,764.19元的27.68%。本次委托理财对本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除合同约定的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公司不得在产品到期日前提前终止。

(二)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所购买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如遇到国家宏观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变化、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涉及的融资人和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违约、由于市场变化造成产品投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交易对手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影响产品的投资管理、发生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等情形,都将使公司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提前终止、兑付延期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所购买产品在存续期间,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产品,公司将面临不能按照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再投资风险。如因产品投资的资产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则公司面临产品期限延期、调整等风险。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02.50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9.37	
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15,000.00	270.41	
4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90.15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88.85	
6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87.75	
7	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13,500.00	245.96	
8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87.75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			8,5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13,500.00
合计		102,500.00	75,500.00	1,027.74	2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7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5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7,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300761　　证券简称:立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9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华股份”)于2019年3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资金安全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自有资金选择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已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及配套公告。

截至2019年9月28日前已发生的委托理财已经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相关金额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自2019年9月29日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发生额已累计达到人民币50,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以上委托理财交易的成交金额已达到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内容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立华股份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324号增盈企业定制理财产品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0,000	2019/10/9	2020/10/8	4.55
2	立华股份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20号(365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20,000	2019/10/24	2020/10/23	4.42
3	立华股份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37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20,000	2019/11/19	2020/11/17	4.3
合 计						50,000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措施情况

1、投资风险

(1)投资风险:虽然本次理财产品都需要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金额合计355,470万元(含本次新增),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共计31,500万元,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金额共计323,970万元(含本次新增),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委托理财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广化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如意人生III”(F)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7/10/25	无固定期限	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广化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如意人生III”(F)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970	2018/2/7	无固定期限	5.2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3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添盈A计划R1811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11/20	2019/11/20	4.9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4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添盈A计划R1811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12/12	2019/12/12	4.9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99号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19/3/21	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6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添盈A计划R1903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9/3/22	2020/3/20	4.8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7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开利536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	20,000	2019/3/28	2020/3/26	4.5	闲置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55号	本金保障型	22,000	2019/4/19	2020/4/13	4.4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9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56号	本金保障型	5,000	2019/4/19	2020/4/15	4.4	闲置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1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57号	本金保障型	3,000	2019/4/19	2020/4/14	4.4	闲置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1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添盈B计划R1905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9/6/4	2020/6/3	4.5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371天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6/14	2020/6/19	4.2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广化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9年第118期P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6/27	2020/6/24	4.2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49号增盈定制理财产品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9/6/28	2020/6/22	4.6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GS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2019第400期)(对公)	保本型	7,000	2019/7/16	2020/7/22	4.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6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添盈A计划R1907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9/7/16	2020/7/15	4.5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7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31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19/8/6	2020/8/5	4.4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21号增盈企业定制理财产品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8/9	2020/8/7	4.5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9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富添盈A计划R1908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8/16	2020/8/14	4.4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20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34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19/9/4	2020/9/3	4.4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天证券天益113号【365天】	本金保障	10,000	2019/9/4	2020/9/3	4.3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GS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业务(2019第616期)(对公)	保本型	10,000	2019/9/17